

佛山市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440600-201708-502001-0090

项目名称：高分子材料合成与加工实验室建设

(第二次)



采购人：佛山科学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佛山市建宇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八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2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5
一、投标人资格要求.....	6
二、采购项目技术要求.....	7
三、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17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19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35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41
一、自查表.....	44
二、资格性文件.....	46
三、商务部分.....	52
四、技术部分.....	57
五、投标一览表.....	62
投标文件密封袋封面.....	67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招标公告

佛山市建宇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佛山科学技术学院的委托，对高分子材料合成与加工实验室建设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440600-201708-502001-0090

二、采购项目名称：高分子材料合成与加工实验室建设

三、采购项目预算金额（元）：1537502

四、采购数量：1批

五、采购项目内容及需求：（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高分子材料合成与加工实验室建设；

本项目的凝胶渗透色谱仪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同意，可采购本国产品或不属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明确规定限制的进口产品。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六、投标人准入资格：

1. 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投标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合法运作的能承担民事责任的独立法人机构；

3. 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代表必须是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若上述证件在年审或者换证期间，必须提供主管部门的受理审核证明材料。

采购文件的领取方式：

购买招标文件时需提供下列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需提供原件核对）：

①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②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七、符合资格的报价供应商应当在2017年11月15日起至2017年11月21日期间（上午08:30至12:00，下午14:00至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不少于5个工作日）到佛山市建宇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详细地址：佛山市禅城区汾江中路121号东建大厦27层）购买采购文件，采购文件每套售价3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八、投标截止时间：2017年12月5日9时30分

九、提交投标文件地点：（详细地址）佛山市禅城区汾江中路121号东建大厦27层佛山市建宇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开标室

十、开标时间：2017年12月5日9时30分

十一、开标地点：（详细地址）佛山市禅城区汾江中路121号东建大厦27层佛山市建宇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开标室

十二、本公告期限（5个工作日）自2017年11月15日起至2017年11月21日止。

十三、联系事项

(一) 采购项目联系人(采购单位)：胡老师

联系电话：13318206151

采购项目联系人(代理机构)：赖先生

联系电话：0757-822321118

(二) 采购单位：佛山科学技术学院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江湾一路18号

联系人：丁伟雄

联系电话：0757-82273639

传 真：0757-82773631

邮 编：528000

(三) 采购代理机构：佛山市建宇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禅城区汾江中路121号东建

大厦27楼

联系人：赖先生

联系电话：0757-822321118

传真：0757-82132609

邮 编：528000

附件：

1、委托代理协议

2、采购文件

发布人：佛山市建宇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17年11月14日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一、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投标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合法运作的能承担民事责任的独立法人机构；
 3. 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代表必须是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注：若上述证件在年审或者换证期间，必须提供主管部门的受理审核证明材料。

二、采购项目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及总体要求

高分子材料合成与加工实验室建设项目作为佛山科学技术学院高水平理工大学建设的其中一个项目，主要围绕高分子专业课程（例如高分子物理、高分子化学、高分子加工等）的实验教学环节进行规划，旨在让学生学习到先进的实验技能，提高独立操作能力，保证高水平理工大学的教学质量，并充分满足本科及硕士研究生毕业论文实验需求，提高毕业论文水平，同时促进学生申请各类创新基金及学术基金等。

本项目设备采购主要包括：凝胶渗透色谱、台式电子万能试验机、磁力加热搅拌器、电子分析天平、冷冻干燥机、pH计、高低温循环装置、1500° C 高温箱式炉（1.8升）、旋转蒸发仪、匀浆机、UV固化机、单螺杆挤出机、双螺杆混炼挤出造粒实验线、手动式快速换网器、流延模头、吹膜模头、流延成型机、丝网印刷机、1200℃小型开启式立式炉（管径：Φ50*600mm）、UV LED点光源 紫外线 LED点光源、UV辐照计紫外光强仪、漆膜磨耗仪、胶带持粘性测试仪、胶带初粘性滚球测试仪、百格刀漆膜划格器、双目连续变倍体视光学显微镜、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磁力搅拌加热锅、50ml水热反应釜、表面粗糙度仪、高压釜、反应罐等。对所需的设备要求详见以下具体参数要求。

二、具体参数要求

(一)凝胶渗透色谱仪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件	数量
1	凝胶渗透色谱仪	主机包含： 1. 色谱泵 2. 手动进样器，含 25uL 进样注射器, 5, 20, 50, 200uL 定量管 ▲3. 示差折光检测器 4. 示差折光检测器用柱温箱 ▲5. 中文版色谱管理系统 6. 在线过滤器 7. 在线过滤器芯 8. 色谱柱不锈钢接头 9. 二通接头 10. 电脑和 Win7 专业版软件 配件包含： 1. THF, Styragel HR 高分辨凝胶色谱柱，分子量范围 50-100,000 2. THF 保护柱 3. DMF, Styragel HR 高分辨凝胶色谱柱，分子量范围 500-20,000 4. DMF, Styragel HR 高分辨凝胶色谱柱，分子量范围 5,000-600,000 5. DMF, Styragel HR 高分辨凝胶色谱柱，分子量范围 50,000-4x10 ⁶ 6. DMF 保护柱 7. 聚苯乙烯套件，低—中分子量 8. 聚苯乙烯套件	1台

(二)其他实验室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件	数量
1	台式电子 万能材料 试验机	1. 测量范围: 0.1-30 (KN) 2. 测量精度: 0.5% 3. 最大负荷: 30 (KN) 4. 最大试验力: 30KN; 5. 试验机准确度等级: 0.5 级; 6. 试验力测量范围: 0.4%—100%FS (全程不分档); 7. 试验力示值相对误差: 示值的±0.5%以内; 8. 试验力分辨率: 最大试验力的 1/±300000 (全程分辨率不变); 9. 变形测量范围: 0.2%—100%FS; 10. 变形示值相对误差: 示值的±0.5%以内; 11. 变形分辨率: 最大变形量的 1/±300000; 12. 大变形测量范围: 10-800mm; 13. 大变形示值相对误差: 示值的±0.5%以内; 14. 大变形分辨率: 0.008mm; 15. 位移示值相对误差: 示值的±0.5%以内; 16. 位移分辨率: 0.03μm; 17. 力控速率调节范围: 0.005-5%FS/S; 18. 力控速率相对误差: 设定值的±1%以内; 19. 变形速率调节范围: 0.02-5%FS/S; 20. 变形控制速率相对误差: 速率<0.05FS 时, 为设定值的±2%以内; 速率≥0.05FS, 为设定值的±0.5%以内; 21. 横梁速度调节范围: 0.001—500mm/min; 22. 横梁速度相对误差: 速率<0.01mm/min 时, 设定值±1.0%以内; 速率≥0.01mm/min 时, 设定值的±0.2%以内; 23. 恒力、恒变形、恒位移控制范围: 0.5%—100%FS; 24. 恒力、恒变形、恒位移控制精度: 设定值<10%FS 时, 为设定值的±1%以内; 设定值≥10%FS 时, 为设定值的±0.1%以内; 25. 有效拉伸空间 (带夹具): 850mm; 26. 有效试验宽度: 400mm; 27. 满足的试验方法标准: GB/T 1040-2006、GB/T 1041-1992、GB/T 1042-1992 ▲28. 提供实时远程协作监测系统。	2台
2	磁力加热 搅拌器 (带附件)	1. 加热点位数: 1 2. 加热输出功率: 1500 W 3. 加热温度范围: 50 - 500 °C 4. 加热温度控制: LED 5. 加热温度控制精确度: 10 ±K 6. 外接温度传感器接口: ETS-D 4 模糊式温度计 ▲7. 带传感器控温精确度: 3 ±K 8. 介质温度稳定性: 3 ±K 9. 加热速度: 1升H2O in H 15) 5 K/min 10. 工作盘材质: 陶瓷 11. 工作盘外形尺寸: 260 x 260 mm 12. 外形尺寸: 300 x 105 x 415 mm 13. 重量: 6 kg 14. 允许环境温度: 5 - 40 °C 15. 允许相对湿度: 80 % 16. DIN EN 60529 保护方式: IP 21 17. 电压: 230 V 18. 频率: 50/60 Hz 19. 仪器输入功率: 1505 W	2台
3	电子分析 天平	1. 可读性: 0.1mg 2. 量程: 220g 3. 校准: 内校 4. 显示器: 液晶 LCD	4台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件	数量
		5. 数据接口: RS232C 标准接口 6. 线性显示器: 否 7. 负离子: 外校 (选项) 8. 秤盘尺寸: Ø 90 mm 9. 操作特性: 超级双杠杆单体传感器 自动校准系统 -cw 型号标配内置校准砝码, 全自动校准 前置水平仪 最新 SMT 技术 内置 RS-232C 接口, 符合 GLP 标准 防静电涂层玻璃防风罩 四级防震 五面玻璃防风罩, 视野清晰 动态温度补偿 全自动故障诊断 超载保护 应用程序: 计数、动物称量、百分比称量、净重求和、单位转换、合计、计算 (乘、除) 40MHz 高速微处理器 MC1*下部吊钩, 满足大体积称量 密度直读 计算因子 左右去皮键	
4	冷冻干燥机	1. 冻干面积: 0.27m ² 2. 物料盘: 240*4 mm 3. 盘装物料冷阱温度 (空载): 2L 4. 真空度: 小于 10Pa 5. 层间距: 70mm 6. 捕水能力: 6kg 7. 总功率:1300w 8. 主机尺寸: 800*530*900mm	1 台
5	pH 计	1. 测量范围 pH: (-2.000~20.000) pH mV: (-2000.00~2000.00) mV 温度: (-5.0~130.0) °C 2. 分辨率 pH: 0.001pH mV: 0.01mV 温度: 0.1°C 3. 基本误差 pH: ±0.002pH mV: ±0.03%FS 温度: ±0.1°C 4. 稳定性: (±0.002pH±1 个字) /3h 5. 电源适配器: 输入: 100-240V AC, 1.35A; 输出: 24V DC, 3A 6. 尺寸重量: 280×280×130mm; 2.5kg ▲配带分析软件	2 台
6	高低温循环装置	1. 温度范围°C: -20~200 2. 控温精度°C: ±0.5 3. 循环流量 L/min: 20 4. 循环压力 Bar: 0.8 5. 液箱容积 L: 10 6. 整机功率 KW: 5.7 7. 加热功率 KW: 3	2 台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件	数量
7	1500° C 高温箱式 炉(1.8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壳体: 采用双层壳体结构, 使得壳体表面温度小于60度, 炉膛材料采用高纯氧化铝微晶纤维, 内炉膛表面涂有1750度高温氧化铝涂层, 可以提高反射率及设备的加热效率, 同时也可以延长仪器的使用寿命 2. 最大功率: 2.5KW 3. 电压: AC220V/50Hz 4. 最高温度: 1450 °C 5. 工作温度: ≤1400°C 6. 最大升温速率: 10 °C /min 7. 温控系统: 智能化30段可编程控制 8. 炉膛尺寸: 120x120x120mm 9. 恒温精度: +/- 1°C 10. 加热元件: 硅碳棒 11. 炉门结构: 下拉式 12. 整体尺寸: 410x380x620mm 13. 设备净重: 40KG 14. 标准配件: 门堵1块, 坩埚钳1把, 高温手套1付, 热电偶1根, 防损加热原件2根, 垫砖1块 	1台
8	旋转蒸发 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旋转瓶容量: 3L 2. 收集瓶容量: 2L 3. 真空度: -0.098Mpa 4. 旋转速度: 0-120转/分 5. 蒸发速度: ≥1.5L/H₂O 6. 控温范围: 室温-99°C/室温-200°C 7. 电动功率: 40W 8. 水浴锅功率: 2000W 6. 电源电压: 220V50HZ 7. 外形尺寸: 750×400×1000mm 	4台
9	匀浆机 (旋涂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调速范围和匀胶时间: I 档调速范围: 500-2000转/分 I 档匀胶时间: 2-18秒 II 档调速范围: 1300-8000转/分 II 档匀胶时间: 3-60秒 2. 适用: Φ5-Φ100mm硅片及其它材料等 3. LED数字显示, 转速稳定度: ±1%, 胶的均匀性: ±3%。 4. 电机功率: 40W 5. 真空泵抽气速率: ≥60升/分 6. 仪器尺寸: 210×220×160mm 	2台
10	UV光固 化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电源要求: 单相220VAC (工频交流) 50HZ (赫兹) 2. 整机功率: 约2.2KW (千瓦) 3. 外形尺寸: 1250 L (长) ×440W (宽) ×1100H (高) mm 4. 输送速度: 0-10 m/min (米/分钟) 5. 输送宽度: 200mm (毫米) 6. 网带材料: 304# 不锈钢网带/UV专用特氟龙网带 7. 冷却方式: 强制风冷 8. 光源类型: 高压Hg汞灯 9. 灯线功率: 100w/cm 10. 光源配置: 1支, 2KW, RW5型灯头。 11. 光源寿命: 按RW-dx06加速等效测试, 平均大于600 (h) 小时, 光衰不低于80%。 12. 主峰波长: 365nm (纳米) 13. 功率调节: 100%满功率 14. 典型特点: UV灯高度调节方便、经济实用 15. 典型应用: 紫外线 (UV) 胶光固化, 适应于非防爆要求环境。 	1台
11	单螺杆挤 出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最大产量10kg/h (视物料有变化) 2. 长×宽×高 (mm): 2000×800×1500 	1台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件	数量
		3. 总质量:400kg 4. 总功率: 16kW (单台主机) 5. 驱动功率: 5.5kW 6. 螺杆最高转速100rpm 7. 主螺杆直径Φ25mm 8. 进料座: 38CrMoAl-A材料; 内置水流道, 软水冷却 9. 长径比L/D: 28 10. 机筒加热方式/数量:电加热/3; 每区功率1500W 11. 进料座冷却方式: 循环软水; 水压大于2kg 12. 机筒冷却方式/数量:静音风机/4(3); 每区功率120W 13. 料斗:可移动式不锈钢料斗 14. 机筒最高工作温度:300℃ 15. 温度控制精度:±1℃ 16. 压力测量点:3个(料筒前端1个、熔体泵前后各1个), 如没有熔体泵只有1个测量点 17. 熔体温度测量点1个(料筒前端) 18. 机架:欧标铝合金型材, SUS304不锈钢整体桌面, 福马一体化高承重避震脚轮 19. 防护罩: 亚光304不锈钢, 表面焊缝处打磨光滑, 粘贴防烫标识 20. 主电机:NORD (德国) 21. 减速机: NORD, 减速比: 15 (德国) 22. 挤出总成:双金属材料料筒(华业) 23. 螺杆(华业); 硬度HRC58-62 24. 加热器铸铜, 3区加热, 功率: 1.5kW×3 25. 热电偶:压簧式、引线3m、测温范围: 0-400℃ 26. 料斗: SUS304不锈钢 27. 熔体压力、温度传感器量程: 0 - 50MPa/0-350℃, 28. 保险片(爆破片)保护压力: 30MPa ▲29. 配送远程协作实验多媒体交互平台, 投标需提供现场多媒体交互平台演示。	
12	双螺杆混炼挤出造粒实验线	1. 物料: 通用塑料 2. 最大产量: 12kg/h (视物料有变化) 3. 长×宽×高 (mm): 2850×800×1500 4. 总质量: ≈800kg 5. 总功率: 25kW 6. 主机功率: 5.5kW 7. 螺杆最高转速: 600rpm 8. 主螺杆直径: Φ21.7mm 9. 长径比L/D: 40 10. 机筒加热方式/数量: 电加热/9; 每区功率1200W 11. 进料座冷却方式: 导热油 12. 机筒冷却方式/数量: 导热油/10; 13. 喂料方式: 单螺杆计量喂料 14. 喂料电机功率: 0.75 kW 15. 机筒工作温度: 300℃ 16. 温度控制精度: ±1℃ 17. 压力测量点: 1个 18. 熔体温度测量点: 1个(料筒前端) 19. 真空泵: 油式 20. 真空排气口: 1个 21. 主喂料口: 1个 22. 机架: 铝合金型材, SUS304不锈钢整体桌面; 高承重避震脚轮; 防护罩亚光304不锈钢, 表面焊缝处打磨光滑, 粘贴防烫标识 23. 主电机: Siemens 24. 减速机: 齿轮箱平行轴结构,浸泡式油润滑冷却 25. 轴承: 高质量轴承 26. 油封: 司达行	1台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件	数量
		27. 齿轮、齿轮轴材料：20CrNi2MoA、齿部渗碳淬火、磨齿、硬度HRC58-62 28. 挤出总成：内置式真空、冷却站（机架内放置）；电机功率1.5KW；意大利CEME电磁阀；一个进水总管（sus316不锈钢）；一个回水总管（sus316不锈钢）；一个手动控制区；机筒本体为304不锈钢、本体配有冷却水道、水道环形凹槽及进出水（油）孔、内套为合金材料制成的倒8字套；螺杆芯轴材料：40CrNiMoA；2条芯轴芯部性能： $\sigma_b \geq 110\text{Kg/mm}$ $\sigma_s \geq 95\text{Kg/mm}$ $\delta \geq 12\%$ $\psi \geq 45\%$ $\alpha_k \geq 8\text{Kg.m/cm}$ ；渐开线花键联结、可视化排气口装置：（sus316不锈钢）内置式真空、冷却站（sus316不锈钢）；机架为国标sus316不锈钢型钢、316不锈钢板焊接而成，表面喷涂；油箱、真空罐材料为SUS316不锈钢；真空度 \geq Less than 2 torr；配有真空表、真空泵、卡套式管接头、球阀、金属软管、不锈钢管；加热器铸铝，10区加热，功率：1.2Kw/区；热电偶：压簧式；引线：3m、测温范围：0-400℃；料斗：SUS304不锈钢熔体压力、温度传感器量程：0 - 100MPa/0-400℃；1.5m水槽：不锈钢材质；电机功率：0.37KW；LQ-25型切粒机；电机功率0.75KW ▲29. 提供远程协作实验多媒体交互平台，投标需提供现场多媒体交互平台演示。	
13	手动式快速换网器	1. 换网器形式：手动式换网（双螺杆板式） 2. 材料：6542材料 3. 网板： $\Phi 55\text{mm}$ 4. 温控区：1区 5. 加热器：功率2 KW ▲6. 提供远程协作实验多媒体交互平台，投标需提供现场多媒体交互平台演示。	1台
14	流延模头	1. 适用原料：PE、PP、PS等 2. 模头宽度：200mm 3. 制品宽度：50-200 mm 4. 制品厚度：0.01mm~0.3mm 5. 安装方式：下挤出安装 6. 结构形式：单层 7. 进料方式：中央方口进料 8. 流道形式：模内衣架式流道 9. 模唇调节方式：上模唇手动全推式弹性微调，下模唇整体结构 11. 加热方式/数量：电加热；模体3区 12. 加热器工作电压：单相交流220 V，50Hz 13. 加热器功率：共计3KW以内 14. 加热器接线方式：带护罩全封闭接线 15. 最高温度：300℃ 16. 温度控制精度： $\pm 1^\circ\text{C}$ ▲17. 提供远程协作实验多媒体交互平台，投标需提供现场多媒体交互平台演示。	1台
15	吹膜模头	1. 适用原料：PE等 2. 吹膜模芯： $\Phi 25\text{mm}$ 3. 加热方式/数量：电加热；模体1区 4. 加热器工作电压：单相交流220 V，50Hz 5. 加热器功率：共计1500W以内 6. 加热器接线方式：带护罩全封闭接线 7. 最高温度：300℃ 8. 温度控制精度： $\pm 1^\circ\text{C}$ ▲9. 提供远程协作实验多媒体交互平台，投标需提供现场多媒体交互平台演示。	1台
16	流延成型机	1. 长 \times 宽 \times 高（mm）：1850 \times 1000 \times 1500 2. 总质量： $\approx 650\text{kg}$ 3. 总功率：5kW 4. 流延辊驱动功率：1.1kW 5. 最大线速度：10m/min 6. 流延辊直径： $\Phi 300\text{mm}$ 7. 流延辊宽度：350mm 8. 辊加热：模温机 9. 机架：铝合金型材、SUS304不锈钢 10. 张力控制点：1个	1台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件	数量
		11. 旋转接头：高温型 12. 流延辊：Φ300mm，宽350mm。调速范围：0-10m/min伺服电机驱动；内流道特殊设计，保证辊面温度平衡；轴端配H型旋转接头、金属软管；轴端材质：304不锈钢轴承座材质：304不锈钢辊面镀铬抛光处理 13. 剥离胶辊：Φ80mm，宽350mm 14. 防粘液态硅胶辊 15. 牵引钢辊：φ80mm，宽350mm； 16. 伺服电机驱动 17. 辊面镀铬抛光处理 18. 牵引胶辊：φ80mm，宽350mm 19. 防粘液态硅胶辊 20. 飞边切除装置：宽度手动调节 21. 配飞边收卷（双盘式；力矩电机） 22. 收卷辊：中心收卷 23. 中心收卷恒张力控制 24. 张力调节范围：0-5kg 25. 最大收卷直径：Φ200mm 26. 气胀轴装夹纸筒 27. 展平辊、过渡辊：Φ68mm，宽350mm 28. 表面氧化处理 29. 电柜：机架整体式电柜，灰白色柜门，专用电器柜风扇及通风过滤器 30. 控制系统：PLC控制系统 31. 触摸屏：10" 触摸屏，TFT真彩LCD，旋转式操作盒 32. 控制方式：PLC现场总线集中控制 33. 低压电器：高质量低压电器 34. 安全设计：电机过载、过流等故障报警、停机保护；紧急停机按钮；流延机操作面配有高性能安全拉线开关，可在任一方向切断电源，确保操作者与机器的安全。 ▲35. 提供远程协作实验多媒体交互平台，投标需提供现场多媒体交互平台演示。	
17	丝网印刷机	1. 丝网印刷面积：最小值16x12 mm；最大值79x50 mm 2. 位置调整及精度： X:20 mm +/- 0.01 mm Y:20 mm +/- 0.01 mm Z:3 mm +/- 0.05 mm 位置可调整三个方向 3. 丝网调整精度：±10° 可调节 4. 基片支架：真空 衬底(可选一真空泵，真空泵不包含在设备内) 5. 丝网印刷尺寸大小： 顶部框架-外面：180×130（mm），里面：156×106（mm） 底框架-外面：125×108（mm），里面：105×88（mm） 中间框架-外面：180×130（mm），里面：126×109（mm） 6. 外形尺寸：300x 240x 170, mm (不包含印刷丝网部分) 300x 240x 330, mm (包含印刷丝网部分) 7. 配套真空泵（含油雾过滤器，转宝塔接头）	1台
18	1200℃小型开启式立式炉（管径：Φ50*600mm）	1. 壳体结构：采用双层壳体结构并带有风冷系统，使得壳体表面温度小于60℃ 炉体设计为开启式，以方便与更换炉管 采用高纯氧化铝作为炉膛材料，其表面涂有1750度高温氧化铝涂层，可以提高加热效率（10%），延长仪器使用寿命 2. 功率：1200w 3. 电压：AC 220 单相, 50/60 Hz 4. 最高工作温度：1100 ℃ 5. 连续工作温度：1100 ℃ 6. 最大升温速率：20℃/min 7. 炉管：OD:25mm× ID: 20mm× Length: 610mm石英管； OD:50mm×ID44mm×Length:600mm石英管	1台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件	数量
		8.加热区长度：200 mm 9. 温控系统：采用PID方式调节温度，可以设置30段升降温程序；采用K型热电偶进行测温 10. 控温精度：+/- 1℃ 11. 密封法兰：仪器中配有两个不锈钢真空法兰，上面已安装有不锈钢针阀和机械压力变；上端法兰上焊有一吊环，以方便用高温丝将样品吊在炉管中； 12. 法兰接头：法兰上标配安装的是Φ8的宝塔嘴接头 13. 真空度：10-2Torr（用机械泵）；10-5Torr(用分子泵) 14. 加热元件：掺钼铁铬铝（表面涂有高温氧化锆涂层，可延长其使用寿命） 15. 仪器尺寸：340mm×300mm×1000mm 16. 净重：约20kg	
19	UV LED点光源 紫外线LED点光源	1. 光源波长：365nm（纳米） 2. 整机功率：20瓦； 3. 外形尺寸：180*100宽*146高（毫米） 4. 光强参数：1200毫瓦/平方厘米 5. 光源寿命：20000小时 6. 镜头选配：φ3,φ4,φ6,φ8,φ10,φ12 mm（毫米） 7. 连接线缆：标准配置1米 8. 环境温度：0~50℃摄氏度 9. 环境湿度：湿度20%-80%	2台
20	UV辐照计 紫外光强仪	1. 光谱范围：UV 250-410nm 2. 量程范围：0-2,000 mW/cm ² 3. 采用电源：锂电池 4. 电池功耗：100μA 5. 电池寿命：正常操作条件下使用一年 6. 外形尺寸：方形结构，160x 60x 20 mm 7. 重量：450g 8. 显示屏：3 英寸 9. 连接线长：1m 10. 环境温度：0至45℃ 11. 承受温度：110℃条件下持续照射不超过10s	2台
21	漆膜磨耗仪	1. 测量范围：200 2. 测量行程：23mm 3. 转速：60转/分 72转/分 4. 摩擦频率：60转/分 72转/分 5. 砝码重量：500克100克 6. 外形尺寸：50*30*30（mm） 7. 产品用途：旅行箱、地毯、纸板、衣物、玻璃、塑料涂层、瓷砖、金属镀层、油漆、清漆、装饰薄片、高压薄片、塑料、纺织	1台
22	胶带持粘性测试仪	1. 测试治具：10组(分别计时) 2. 荷重：1kg, (或指定) 3. 计时器：10组, 99999.9小时 4. 温度控制：常温 ~200℃ 5. 温度显示：0.1 ℃ 6. 升温方式：热风循环 7. 安全装置：设有超温及电热过载自动断电保护设施 8. 机台材质：内部SUS #304不锈钢板，外部高级钢板烤漆处理 9. 内箱尺寸：(L×W×H) 45×50×45cm 10. 外型尺寸：97×65×110cm 11. 重量：50kg 12. 电源：1 φ ,AC220V, 15A	1台
23	胶带初粘性滚球测试仪	1. 滚球：不锈钢 2. 倾斜角度：20-45℃可调 3. 滚球大小：直径1/32" ~1" 4. 滚球数量：配有1盒，32个	1台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件	数量
		5. 倾斜板：厚度5mm玻璃 6. 助跑道：长度100mm (L) 7. 体积：390*160*200mm 8. 重量：约10kg	
24	百格刀漆膜划格器	1. 多刃切割刀间距分别为：1+0.01mm, 2+0.01mm 2. 多刃切割刀齿顶直线度分别为： $\geq 0.003\text{mm}$ $\geq 0.006\text{mm}$. 3. 多刃切割刀工作齿尖宽度： $\geq 0.05\text{mm}$	1台
25	双目连续变倍体视光学显微镜	1. 目镜:10X 2. 物镜：0.7X--4.5X 3. 辅助目镜：15X 4. 辅助大物镜1.5X 5. 总放大倍数：14.6X-101.3X	3台
26	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温度范围：10-300℃ 工作室规格mm：450×450×350 外型规格mm：690×760×520 电压 V：220 功率 KW：0.8~1.6 精确度℃：±1	2台
27	磁力搅拌加热锅	1. 工作室尺寸240×245×220mm 2. 温度均匀度：100% 3. 温度范围：0-380℃ 4. 控温方式：智能 5. 温度波动：0.1℃	5台
28	50ml水热反应釜	1. 304优质不锈钢 2. 采用圆形榫槽密封,手动螺旋坚固 3. 内胆材质为聚四氟乙烯 4. 使用温度-200~+250℃;	22台
29	表面粗糙度仪	X 轴 (驱动部): 1.测量范围：17.5,5.6mm 2.测量速度：0.25, 0.5mm/s (0.25mm/s: S 型) 3.移动方向：向后 检测器: 1.范围：360 μm (-200 μm - +160 μm) 2.检测方法：滑轨 3.测力：4mN 或 0.75mN 4.测针针尖：金刚石, 90° / 5 μmR (60° / 2 μmR :) 5.导头曲率半径: 40mm 6.导头压力：小于 400mN 7.类型：差动电感式 8.电源：通过 AC 适配器 / 可充电镍氢电池 9.充电时间：4 小时(最大) 10. 电池寿命：最多可测量 1000 次 (不包括打印) 11.外部数据/ 输出：USB I/F, Digimatic 输出, 打印机输出, RS-232C I/F, 脚踏开关 I/F 12. 数据存储：记忆卡 (可选 12AAL069) 13.尺寸 (WxDxH) 控制器：52.1 x 65.8 x 160mm 驱动部：115 x 23 x 26mm	1台
30	高压釜	最高工作压力：10MPa、最高工作温度：300℃、设计压力 14MPa、爆破压力：12MPa、设计温度：350℃、与介质接触的材质全部：321、带温度控制系统。 规格：0.1L	2台
31	高压釜	最高工作压力：10MPa、最高工作温度：300℃、设计压力 14MPa、爆破压力：12MPa、设计温度：350℃、与介质接触的材质全部：321、带温度控制系统。 规格：0.5L	1台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件	数量
32	反应罐	最高工作压力：10MPa、最高工作温度：300℃、设计压力 14MPa、爆破压力：12MPa、设计温度：350℃、与介质接触的材质全部：321、带温度控制系统。 规格：0.1L	5 台

备注：带★项为关键技术参数，如不符合将导致其投标文件被否决；

带▲重要技术参数，是技术评分标准的重要内容。

如发现提供的投标文件为不符合、不属实或伪造的，一经发现立即作为否决处理。

三、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序号	需求名称	需求说明	偏离选项	
1	报价要求	投标货币为人民币报价。 投标报价应包括：设计费、货物费及零配件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费、技术服务费（含联络费、培训费、调试费、保修费）、税费、验收费、不可预见费等完成本招标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	不可负偏离	
2	付款方式和条件	分期付款： 1、第一期：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15个工作日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30%； 2、第二期：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之日起15个工作日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65%； 3、第三期：中标人无违约责任或违约责任已处理完成，验收合格一年后15个工作日内结算付清余款（合同总额的5%）。 4、中标人须根据付款比例提供相应的依法纳税的发票。	不可负偏离	
3	交货要求	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生效并在采购人通知进场安装后的 90 天内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具体进场安装时间由采购人另行通知)。	不可负偏离
		交货地点	买方指定地点	不可偏离
4	验收	验收标准： 1) 货物必须达到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 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高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采购人在中标人的报价有效期内有权要求投标人提供进口货物的报关单。 3)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4) 中标人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5) 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	不可负偏离	
5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质量保证期：自项目验收交付之日起，质量保证期不少于一年(若国家和/或生产厂家/或技术要求对本项目所涉及货物的质量保证期的规定高于本项目的要求，应按国家和/或生产厂家/或技术要求的规定执行。具体由卖方在投标文件中承诺) 1) 质量保证期内发生的质量问题，由卖方负责免费解决（因买方使用不当或其他人为因素造成的故障除外）； 2) 任何时候，卖方均不能免除因设备本身的缺陷所应付的责任。卖方有义务对所提供的货物实行终生维护； 3) 质保期内卖方提供上门免费服务，在质保期内设置 7 天×24 小时热线服务（固话、手机）。如电话响应无法解决，则 2 小时内到现场，24 小时内完成维修，不得影响买方的正常工作业务，给买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卖方应承担相应经济责任。	不可负偏离	

		4) 质保期后, 卖方须为买方提供终身的保修期, 保修期内, 提供免费技术咨询及维护, 如须更换故障零部件, 则只收取优惠的零件费。	
--	--	--	--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2. 释义

2.1 “采购人”是指：佛山科学技术学院。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佛山市建宇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3 “招标采购单位”是指：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2.4 合格的投标人

(1) 除本文另有规定的，凡是有能力提供本项目服务，符合并承认和履行本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者为合格的投标人。

(2) 投标人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和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条例及招标文件中的规定。

(3) 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服务人才能参加投标。

2.5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2.6 采购文件：是指包括项目公告、公开招标文件以及公开招标文件的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2.7 采购过程：是指从采购项目信息公告发布起，到中标结果公告止，包括采购文件的发布、开标、评标、澄清等各个程序环节。

2.8 实质性响应：是指符合招标文件的关键性和重要要求、条款、条件、规定，且没有不利于项目实施质量效果和服务保障的重大偏离或保留。实质性条款包括但不限于本文件涉及的“质保期、完工期、付款方式、预算金额”及其它带“★”标注的强制响应条款。

2.9 “▲”为综合评分的重点指标，投标人不满足则会直接影响其综合评分的分值。

2.10 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力和投标人义务的规定，而调整纠正这些偏离将直接影响到其它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2.11 轻微偏离：是指投标文件能够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它包括负偏离（劣于）和正偏离（优于）。

- 2.12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 2.13 如采购文件中已说明，经财政部门审核同意，允许部分或全部产品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既可提供本国产品，也可以提供进口产品。在提供的进口产品中，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本项目的凝胶渗透色谱仪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 2.14 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包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具体标准依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进行划分。
- 2.15 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 3.1 本招标项目为货物及相关服务招标，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的。
- 3.2 货物及相关的服务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或行业标准。
- 3.3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本项目的凝胶渗透色谱仪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同意，可采购本国产品或不属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明确规定限制的进口产品），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政府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 3.4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及合同的要求，准时提供货物、备品备件及其他材料并负责所供货物材料的包装、运输、保险、安装、调试、验收、售后服务等。
- 3.5 投标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 3.6 中小企业须符合财库[2011]181号和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关于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要求，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但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 3.7 其中本项目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具体详见《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公布第二十二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财库〔2017〕129号）范围的，供应商应提供该清单范围的产品。节能清单中的计算机设备（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和平板式微型计算机）、输入输出设备（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管型荧光灯镇流器）、生活用电器（空调机、电热水器）、照明设备（普通照明用自镇流

荧光灯、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监控设备、便器、水嘴等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以“★”标注）。采购人需购买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但在本期节能清单中无对应细化分类且节能清单中的产品确实无法满足工作需要的，允许在节能清单之外采购。因节能清单将于2018年1月再次调整并公布，若有最新的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则按最新的文件要求执行。

3.8 本项目的核心产品为凝胶渗透色谱仪。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三十一条第一、二款的规定处理。

3.9 不合格的投标人可认定为无效投标行为，对其提供的货物、工程和伴随服务，采购方拒绝为其承担任何责任义务，且不予支付任何费用。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 (1) 投标邀请函
- (2) 采购项目内容
- (3) 投标人须知
- (4) 合同书格式
- (5) 投标文件格式
- (6) 在招标过程中由招标采购单位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

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6.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7.2 修改后的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

7.3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足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可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期，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8. 投标的语言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9.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10. 投标文件编制

10.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0.2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10.3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投标人必

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10.4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若同时以人民币及外币报价的，以人民币报价为准。

11.2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明细报价表》确定的格式报出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11.3 《投标明细报价表》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

- (1) 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必须标明“免费”；
- (2)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 (3) 应包含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服务的其他所有费用。

12. 备选方案

12.1 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的除外）

13. 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14.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4.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

- (1) 投标人经过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 投标人有关资质证书复印件等。

14.2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印章。

15.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5.1 投标函

15.2 承诺书

15.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15.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 15.5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15.6 守法经营声明书
- 15.7 响应本项目商务部分的投标文件
- 15.8 响应本项目技术部分的投标文件
- 15.9 其他资料格式
- 16.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提交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适用本章节 16.1~16.6 条款。]

- 16.1 对约定需要交纳投标保证金时,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 16.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招标机构和招标人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招标机构和招标人在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须知第 16.6 条的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 16.3 投标保证金应用投标货币即人民币,并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提交:

①银行转账

②银行汇款

以上形式的保证金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不含开标当天)往前顺推第 2 个工作日 17 时之前(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将投标担保金按规定金额从投标人账户一次性转入或汇入到指定银行及账号,否则投标无效。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及投标一览表密封袋中同时提交《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投标保证金请按以下账号提供:

户名: 佛山市建宇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佛山分行

账号: 0000 0658 7577 52070

凡没有按照本须知第 16.1 和 16.3 条的规定随附有效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应按本须知第 23 条的规定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 16.4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尽速并不晚于按照本须知第 26.3 条规定的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原额不计息退还投标人。
- 16.5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按本须知第 29 条规定签订合同后予以退还。
- 16.6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本项须知第 31 条规定签订合同；
- (3)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本项须知第 30 条规定交纳中标服务费。
- (4)投标人有不真实投标或有违法违规行为的。

17. 投标有效期

- 17.1 根据本须知第20条规定，投标应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后（90）个日历日内保持有效。
- 17.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第16条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8.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 18.1 投标人应编制投标文件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和副本二份，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还须提供电子投标文件二份（每份投标文件电子版应包含投标文件正本签字盖章后的PDF格式和WORD格式的电子文件，要求以光盘为介质，不加密，不带病毒。如投标人中标，部分内容将用于结果公告公布，电子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不同，以盖章的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为准），密封于投标文件袋内一并提交。正本、副本、电子文件有差异的，以投标文件正本为准。
- 18.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 18.3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为了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应备有一个“唱标信封”，“唱标信封”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 投标一览表（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19.2 密封袋均应：

- (1) 标明投标项目编号、投标项目名称，并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 (2) 注明“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不准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印章。

19.3 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点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0.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点前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

20.3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五、开标、评标定标

21. 开标

21.1 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原则上应当有采购人代表和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1.2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开标前，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各按要求递交了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的信用状况，并做好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将拒绝其参与投标，退回其投标文件。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1.3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招标采购单位委托的机构检查并见证，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

21.4采购代理机构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人签字确认。

21.5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四十四条和招标文件的规定，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资格审查的内容包括：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及准入条件，对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上述文件的投标文件将不通过资格审查。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2.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22.1 评标由采购人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5名（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均从广东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采购人不派代表参加评审工作。

22.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符合性检查和价格评议。

22.3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方法，具体见本部分“十、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23. 投标文件的初审

23.1 评标委员会将依法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人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是否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密封和标记等。

23.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3.3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实质偏离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只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内容的除外。

23.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3.4.1 在符合性检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确定为无效投标：

- (1) 投标总金额超过本项目预算价；
-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
- (4)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技术与商务的条款产生重大偏离的。
- (5) 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的。
- (6)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3.4.2 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进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投标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评标委员会主任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24. 投标文件的澄清

24.1 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的书面形式作出。

24.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5. 投标的评价

25.1 评标委员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6. 授标

26.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提出书面评标报告，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二名中标候选人，以总分最高者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总分次高者推荐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26.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法定时间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6.3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7.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六、质疑

28. 如果投标人对此次采购活动有疑问，可依法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给与答复，并将结果告知有关当事人。

七、中标服务费

29. 中标方应按本招标文件中的要求和规定的金额在收到中标通知3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

30. 收费标准按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规定金额计取，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收取。

服务费请按以下帐号提供：

户名：佛山市建宇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佛山禅城中心支行

帐号：44001668842050965476

八、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31. 合同的订立

31.1 采购人与中标服务商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1.2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32. 合同的履行

32.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

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32.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服务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31.2条的规定备案。

九、适用法律

3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十、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根据《政府采购法》、《招标投标法》的相关规定确定以下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34. 评标方法

34.1.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评委会在符合有效投标范畴且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对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审和独立评分。评审因素评分以该项“分值”为上限，“0”分为下限。

35. 评标步骤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初审、比较与评价：

35.1. 初审

35.1.1 投标文件的初审为符合性检查。

35.1.2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35.2. 比较与评价

35.2.1 商务评价；

35.2.2 技术评价；

35.2.4 价格评价；

35.2.4 综合比较与评价。

35.3. 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

评委会将各投标人技术及商务、价格两部分得分汇总，按综合总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以总分最高者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总分次高者推荐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36. 评标标准

36.1 综合评估分中各评估因素所占权重（见下表）

技术部分	商务部分	价格部分
45%	25%	30%

36.2 技术商务评分标准

评审内容	评审子项		权重
技术部分 (45分)	《技术条款差异说明表》响应程度	对比投标供应商所投产品的技术规格、参数指标，结合投标供应商产品材料的提供情况进行评比。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15 分；不能响应或负偏离的，标注“▲”要求的，扣 2 分/项；其他要求扣 1 分/项，最低扣至 0 分。	15分
	技术方案	<p>(1) 提供主要产品（具有凝胶渗透色谱仪、台式电子万能材料试验机、单螺杆挤出机、双螺杆混炼挤出造粒实验线、流延成型机这五项设备的彩页介绍、生产厂家销售授权书的得 10 分，每少一项扣 1 分，最低得 0 分；</p> <p>(2) 根据所投产品的外观、性能、品牌信誉、市场认可度等进行横向比较： 优：5 分，良：4 分，中：3 分，一般：2 分，差：1 分，无提供的不得分。</p> <p>(3) 所投的产品具有专利证书、获奖证书的，每项加 1 分，最高加 5 分。</p> <p>(4) 对比投标供应商所提供技术方案的具体性、可行性、先进性、功能的完善性及后续扩展能力进行横向评比。 优：5 分，良：4 分，中：3 分，一般：2 分，差：1 分，无提供的不得分。</p> <p>(5) 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是否具体、详细、可行，有利于项目实施和验收进行横向对比： 优：5 分，良：4 分，中：3 分，一般：2 分，差：1 分，无提供的不得分。</p>	30分
商务部分 (25分)	《商务条款响应表》响应程度	能完全响应或优于得 4 分；不能响应或负偏离扣 1 分/项，程度最低扣至 0 分。	4分
	项目业绩	投标供应商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的实验室类似设备采购项目，每提供一份合同得 0.5 分，最高得 3 分。需提供合同的复印件。	3分

评审内容	评审子项		权重
设备生产厂家实力		(1)、提供制造厂家的信用等级证书, 评价为 AAA 级的 2 分, AA 级 1 分, A 级的 0.5 分(应提供省级以上社会信用管理部门备案认可的信用评级机构出具的信用等级证书, 同时出具信用评级机构相应的资质材料) (2)、提供制造厂家“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 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安全生产标准化企业”证书、“科技型中小企业”证书、“民营科技企业证书”等类似证书, 每提供一项得 1 分, 最高得 6 分。 注: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8 分
	售后服务	(1)、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售后服务方案是否详细、完善, 响应时间和处理办法合理、可行等方面进行横向对比: 优: 6 分, 良: 4.5 分, 中: 3.5 分, 一般: 2 分, 差: 1 分, 无提供的不得分。 (2)、本地化售后服务机构的便捷性: 投标方或生产厂家注册地在珠三角地区设立有分公司分支机构的得 4 分, 在广东省内(不含珠三角地区)的得 2 分, 广东省外的得 1 分。 以营业执照为准(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不提供得 0 分。	10 分

36.3. 价格评分标准

36.3.1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规定, 对符合要求的有效投标人, 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序号	情形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非联合体供应商 (供应商须为中小企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 <u>6</u> %	评审的投标单价 = (投标单价 -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 +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 × (1 - <u>6</u> %)

注: ①、中型企业不享受以上优惠;

②、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包括货物及其提供的服务与工程。

③、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 不重复享受政策。

36.3.2 经评委会审核，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进行了政策性价格扣除后，以评审的投标价格的最低价者定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折算递减。即：

评标基准价 = 评审价格的最低价格 = 满 30 分

其他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评审价格) × 30

36.4 评分汇总

技术及商务总分 = 各评委评分总和 ÷ 评委人数

价格总分 = 统一公式计算得分

综合总分 = 技术及商务总分 + 价格总分

(每次评分汇总均精确到小数后二位)

36.5 推荐结果

评委会将各投标人技术及商务、价格两部分得分汇总，按综合总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以总分最高者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总分次高者推荐为第二中标候选人。若候选人综合总分相同时，则依次序以价格总分、技术总分、商务总分分别进行比对，前单项最高分者优先选录。

十一、提示

37.1 为进一步规范供应商参加广东省政府采购工作行为，提高政府采购工作效率，自 2015 年 11 月 5 日起，有关供应商在参与广东省政府采购活动前，请通过广东省政府采购网（www.gdgpo.com）进行注册登记。注册路径：“用户登录” - “立即注册”。有关注册登记要求，请详阅“办事指南” - “供应商注册登记”。

37.2 现中标公告的发布须选择中标人的相关信息并进行公示，由于中标人未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www.gdgpo.com）注册登记而造成中标公告不能如期发布的，因此而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承担。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佛山市政府采购项目

合 同 书

项目编号：440600-201708-502001-0090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高分子材料合成与加工实验室建设

甲方：_____ 采购人

乙方：_____ 中标人

签订日期：__年__月__日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但双方必须按本招标文件第三部分“投标人须知”的第31条“合同的订立”的要求依法签订，否则，任何不符合规定签订的合同，根据政府采购有关法规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无法见证。（本注释不作合同内容）

甲方：（采购人）

电话： 传真： 地址：

乙方：（中标人）

电话： 传真： 地址：

见证单位：佛山市建宇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佛山市建宇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之采购结果，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货物内容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配置 (性能参数)	产地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3						
4						
5						
合计总额：¥ 元； 大写：						

合同总额包括乙方设计费、货物费及零配件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费、技术服务费（含联络费、培训费、调试费、保修费）、税费、验收费、不可预见费等完成本合同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质量验收标准及相关要求

1. 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 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3. 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4.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溯查阅。

5. 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三、交货时间、地点

乙方在合同生效后 天内负责将货物运至甲方所在地，双方代表必须进行现场验核。在乙方通知进场安装后的 天内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具体进场安装时间由乙方另行通知)。

四、付款方式

分期付款：

- 1) 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30%;
- 2) 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65%;
- 3) 乙方无违约责任或违约责任已处理完成，甲方将在验收合格满一年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结算

付清余款（合同总额的 5%）；

4) 乙方须根据付款比例提供相应的依法纳税的发票。

五、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 本合同的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____年，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免费/有偿）维修保养服务。

2. 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60 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3. 乙方须提供常设 7 天 × 24 小时热线服务和长期的免费技术支持。对甲方的服务通知，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在接报后 ____小时内响应，____小时内到达现场，____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 24 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乙方须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售后服务如不能按时响应，一次罚款合同总额的 1%，直至扣完为止。

4. 乙方售后服务机构名称及地址：

联系人 1: _____，联系电话: _____，手机: _____，传真: _____

联系人 2: _____，联系电话: _____，手机: _____，传真: _____

六、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

1. 甲方在验收中如对货物的型号、规格、质量有异议时，应在妥善保管货物的同时，自收到货物起 5 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2. 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 2 天内负责处理并函复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3. 甲方因违章操作、保管、保养不善等人为造成货物损毁，所提出的异议乙方不予接受。

七、违约责任

1. 甲方不按合同规定接收货物或拒付货款时，甲方须向乙方偿付货款总额的 20%作为违约金。

2. 乙方不按合同规定交货时，甲方有权拒收货物，乙方须向甲方偿付货款总额的 30%作为违约金，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甲方的一切损失。

3. 乙方利用专业优势和信息不对称之便，以不道德的手段，故意隐瞒和掩盖自身缔约过失，违背投标承诺和未尽义务，损害了甲方的合法权益，甲方在任何时候均可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并索取赔偿，且不受验收程序、质保期和合同时效的限制。

八、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九、争议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均以上述交付验收标准作为仲裁解决依据。如双方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应向佛山市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的争议，统一由本地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进行终局鉴定，鉴定结果符合质量技术标准时，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其它无争议的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

十、税费

1.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所征收的一切税费均由各缴税责任方独立承担。

2. 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合同相关的一切税费及不可预见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所有经一方或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均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

十二、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违约方应承

担相应责任。

十三、乙方应提供的资料内容

1. 进口产品必须提供原产地证明和中国商检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全套单证。
2. 中国境内制造的产品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并提供甲方名下终端客户保修注册资料。
3. 关键产品/主机设备的采购人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十四、其它

1. 所有经一方或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采购文件、要约文件和响应承诺文件、合同附件及《中标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其缔约生效日期为有效签署或盖章确认之日期。

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方转让其主体性和关键性合同义务。

3. 本合同共计 页 A4 纸张，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4. 本合同签约履约地点：广东省佛山市。

5. 双方均已对以上各条款及附件作充分了解，并明确理解由此而产生的相关权责。

十五、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自并经采购代理机构见证之日起生效。

十六、本合同一式七份，甲方二份、乙方二份、佛山市资管办二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_____

代表：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收款方、开票方须与乙方一致；专户为：

开户名称：_____

银行帐号：_____

开户行：_____

（注：签订合同时，中标人提供的开户名称、银行帐号、开户行等信息须与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登记的信息一致）

见证单位：佛山市建宇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经办人：_____

业务电话：_____ 0757-82321118 _____

合同生效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附件清单

(附后)

附注：

- 1、本合同所有附件均在签订合同时编制，确立依据为采购文件和卖方的投标文件及相关确认文件；
- 2、项目重要内容（如：双方权利义务、功能要求说明等）可作为附件。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 标 文 件

正本/副本

(第二次)

投标人名称： _____ (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 _____

投标人联系人： _____

投标人联系电话： _____

投标人传真： _____

__年__月__日

目录

(格式自拟)

一、自查表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 检查	投标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页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页
	准入条件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一、投标人资格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页
符合性 审查	投标人的合格性	在经营范围内报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页
	技术要求	实质性响应标书中的技术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页
	商务要求	实质性响应标书中的商务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页
	报价要求	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页
	其它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页

注：

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1.2 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评审分项	评审细则	投标人所能达到的程度及自评分	证明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注：投标人根据投标人须知技术商务评分标准的内容填写上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二、资格性文件

2.1 投标函

佛山市建宇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采购高分子材料合成与加工实验室建设（采购项目编号：440600-201708-502001-0090）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投标文件电子版二份。

1. 自查表；
2. 资格性文件；
3. 商务部分；
4. 技术部分；
5. 其他文件。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投标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 90 天，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 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7. 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缴纳采购服务费。

投 标 人： _____

地 址： _____

传 真： _____

电 话：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 号： _____

日 期： _____

2.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佛山市建宇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_____单位：_____（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经济性质：_____

主营（产）：_____

兼营（产）：_____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_____

主营：_____

兼营：_____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为避免投标文件被否决，请投标人务必提供本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佛山市建宇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

_____。

授权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发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代理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经济性质：_____

主营（产）：_____

兼营（产）：_____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_____

主营：_____

兼营：_____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 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2.3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佛山市建宇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高分子材料合成与加工实验室建设，采购项目编号：440600-201708-502001-0090 投标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响应，提供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 招标文件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投标人资格”要求提供的文件，其中包括：
 - (1) 《营业执照》副本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其它能使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满意的资格证明文件(若有)；
3. 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投标人名称：_____

(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证明文件复印件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2.4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承诺书

致：佛山市建宇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承诺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投标人名称：_____

(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5 守法经营声明书

我方诚意参与本项目投标，并特此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重大违法记录：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名称：_____（全称）_____（法人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 1、不具备法人资格的投标人，须与设立主管的法人机构同时加盖公章。
- 2、本声明书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三、商务部分

3.1 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为自递交投标文件起 90 日历天内保持有效，中标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5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6	所提供的报价不高于本公司目前的报价水平		
7	工期：合同签订生效并在采购人通知进场安装后的 90 天内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具体进场安装时间由采购人另行通知)。		
8	满足对售后服务的各项要求，在_____设有已注册（或合作代理）的售后服务营业性机构		
9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10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11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12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填表要求：

- 1、响应栏内空白及打“√”表示完全响应；打“×”视为偏离，请在“商务条款偏离情况说明”栏中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 2、本文件中有“★”标注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 3、若上述商务条款内容与“采购项目商务要求”列述不一致时，均以“采购项目商务要求”详细内容为准。
- 4、本表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投标人名称：_____（全称）_____（法人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2 企业综合概况

一、 企业基本情况

a) 文字描述主要内容

- 1 企业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
- 2 主营产品专业技术优势和特点。
- 3 企业专业能力和技术力量配置等。

b) 插图反映主要内容

- 4 企业形象与实力性质：经营场所内外貌；员工精神面貌；企业文化；专业技术队伍等。
- 5 目前经营主要产品介绍、企业荣誉、技术等级证书等。
- 6 分支机构、业务、合作方情况介绍。

二、 企业年度主要财务状况摘要（万元）

序号	年度	总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纳税额	资产负债率
1	2014					
2	2015					
3	2016					
目前 财务 状况	流动资金主要来源：； 流动资金总额约 万元； 应收款总额约： 万元； 应付款总额约： 万元； 利润处置方式：					

三、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单位名称	项目内容及合同金额（万元）	完成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5				

填表要求：

- 1、以上业绩必须符合评分标准中的业绩要求。

本表附件：提供对应的合同复印件。

四、 供货渠道与合作机构情况

	基本情况	联系电话及传真
投标人情况	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产品： 企业网址：	Tel： Fax：
产品 合法来源渠道 (1)	产品名称： 制造/供应商：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查询专线：	Tel： Fax：
产品 合法来源渠道 (2)	产品名称： 制造/供应商：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查询专线：	Tel： Fax：
产品 合法来源渠道 (3)	产品名称： 制造/供应商：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查询专线：	Tel： Fax：
其它说明		

五、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主要内容应包括：

- 1) 投标人履约能力和社会评价的相关证明文件；
- 2) 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四、技术部分

4.1 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分包号：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型号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是否响应	差异说明

注：投标人应按照采购文件中的技术要求逐条填写，若未填写的视为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要求；填写不详或不实可能导致废标。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4.2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要求

拟任分工	姓名	在本单位 工作时间	专业 工龄	获得的专业技术 资格证或技术培训等级证	联系电话 手 机
项目负责人		年	年		
项目技术 负责人		年	年		
技术员		年	年		

注：

- 1)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 2) 资格证件要求提供复印件。
- 3) 提供社保证明。

4.3 履约进度计划表

进度情况	拟定时间安排 (合同签署并生效后)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交货期	第 天 至 第 天		
完工期	第 天 至 第 天		
	第 天 至 第 天		
	第 天 至 第 天		
验收期	第 天 至 第 天		
质保期	年		

投标人名称：_____

(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4.4 组织实施方案

投标人应按采购文件要求的内容和顺序，对完成整个项目提出相应的实施方案。对含糊不清或欠具体明确之处，评委会可视为报价人履约能力不足或响应不全处理。组织实施方案的内容应包括：

- 1) 投标人对本项目背景的解读与理解程度的深度、针对性及准确性。
- 2) 对本项目的关键性问题和重点问题的理解和把握。
- 3) 投入本项目的整体技术水平与技术力量。
- 4) 提供详细的可行的方案。
- 5) 对本项目的建设性意见与建议评价。

投标人名称：_____

(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4.5 投标人认为其他必要的证明文件

主要内容应包括：

- 1、提供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2、投标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及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 3、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文件(如设备彩页等)。

五、投标一览表

5.1 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高分子材料合成与加工实验室建设

项目编号：440600-201708-502001-0090

项目内容	报价总价	交货期
高分子材料合成与加工 实验室建设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详见《报价清单明细表》。 注：其中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为： _____元。		

备注：

- 1、如有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须同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说明，格式见《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说明》后。
2. 以上内容必须与投标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相符。
3. 投标人应列明按本招标文件所需采购的项目内容的价格明细。。
4. 报价表述限于选用中文大写或阿拉伯数字小写，均已核定准确无误。
5. 此表是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还应另附一份并与优惠声明（若有）封装在一个信封中，作为唱标之用。
6. 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投标人名称： _____

（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5.2 报价清单明细表

项目名称：高分子材料合成与加工实验室建设

项目编号：440600-201708-502001-0090

一、产品、配置和材料类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主要技术参数	制造商	产地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是否小型、微型企业产品	广东省现市场零售价
									是/否	
合 计				合计报价： 元						
二、装配工程与服务类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工作与服务内容			工作天数	人员数量	单价：元/人/天	合计（元）	说 明	
					天	人				
					天	人				
合 计				合计报价： 元						
以上报价合计中，小型与微型产品报价总金额为： 元 （小型与微型企业产品包括货物、服务、工程）										
三、报价汇总：人民币 元。（以上各合计项与报价汇总表中的对应项均一致相符）										

填表说明：1、请在此表对报价作成本分析，以上表格仅供参考，可根据自身需要适当调整表格内容。

2、以上内容必须与投标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投标报价一览表》一致相符。

投标人名称：_____（全称）_____（法人公章） 授权代表：_____（亲笔签名）

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5.3 中小企业声明函

我方诚意参与本项目投标，并特此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我方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我方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我方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本公司属于_____行业，有从业人员_____人，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为_____元。
2. 我方参加项目名称：高分子材料合成与加工实验室建设（项目编号：440600-201708-502001-0090）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我方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并接受各方监督。如有需要，可随时提交有关证明材料，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_____（全称）_____（法人公章）

承诺日期：____年__月__日

说明：

- 如不属于上述情形，请删除本函。
- 不具备法人资格的投标人，须与设立主管的法人机构同时加盖公章。
- 本声明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 **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双方均为中小企业的须分别填写。**评委会或采购人在评审期间或合同签订前认为有必要时，可要求投标人随时提供以上内容的证明材料，以上内容经核实后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将对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已获得中标资格的其中标资格无效且同时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且本单位参加项目名称：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_____（全称）_____（法人公章）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 1.如不属于上述情形，请删除本函。
- 2.本声明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 3.（5.1 投标报价一览表和 5.3 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有)、5.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请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密封标记并密封单独提交。
- 4.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5.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5.5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说明

在本次投标方案中，采用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要求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产品说明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品牌和型号	产品制造企业名称	产品制造企业联系方式	产品制造企业地址
1					
2					
3					
4					
5					
.....				

填表要求：

1. 上述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生产制造商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中关于中小企业的条件。
2. 中型企业不享受以上优惠。
3. 以上产品名称、品牌及型号必须与报价清单明细表中列述的一一对应，如有不对应将有可能影响价格折扣评分。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包括货物及其提供的服务与工程。
4. 经评定后有效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将给予相应扣除，按折扣后的价格进入价格评分，具体细则详见本项目的“评审标准与方法”。
5.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联合体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且经评定后有效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产品占投标报价总金额 30% 以上的，给予 2% 的价格扣除，具体细则详见本项目的“评审标准与方法”。
6.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按照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具体细则详见本项目的“评审标准与方法”。
7. 评委会或采购人在评审期间或合同签订前认为有必要时，可要求投标人随时提供以上内容的证明材料，以上内容经核实后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将对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已获得中标资格的其中标资格无效且同时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8. 以上产品在签订政府采购项目合同时不得变更。

投标人名称：_____（全称）_____（法人公章）

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投标文件密封袋封面

1、投标文件密封袋正/副本封面：

致：佛山市建宇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 标 文 件

正本 一 份

副本 二 份

电子文件 二 份

(第二次)

投标人名称： _____

投标人地址： _____

投标人联系电话： _____

投标人传真： _____

在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上/下午 _____ 时 之前不得启封

开标地点： 佛山市禅城区汾江中路 121 号东建大厦 27 层佛山市建宇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开标室

2、投标一览表信封封面：

致：佛山市建宇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唱标信封》

(第二次)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在 年__月__日上午/下午__：__时之前不得启封

开标地点：佛山市禅城区汾江中路 121 号东建大厦 27 层佛山市建宇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开标室

注：1、以上材料须加盖公章。

2、《唱标信封》必须单独封装，与投标文件一并递交。

3、在本密封袋内附：

1、《投标一览表》；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Fax: 0757-82132609, 邮箱: jianyudaili@163.com,联系电话 0757-82321118

投 标 确 认 书

佛山市建宇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就_____ (项目名称) (第二次) (项目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我单位已报名领取了招标文件,并详细阅读和理解了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我司(1、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按时参加投标活动。2、因故放弃投标活动)。

特致此函。

公司名称(公章): _____

2017年__月__日

注: 请各投标单位在开标前2个工作日或之前传真或发邮件至采购代理公司确认。